## 分析文本特色题题组训练

一、对点题组

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文后题目。

贾平凹：一个农民的书写

舒晋瑜

“我就这样做一辈子农民吗？”在自家泥楼子上的14岁少年贾平凹发狠说。他细细的脖子上顶着一个大脑袋，脑袋的当旋上有一撮毛儿高高翘起。

他的梦想是上大学。可是“文化大革命”改变了命运，中学毕业后当了农民，下地却连正经农活都干不来。他发誓要离开，剥掉这个“农民皮”。1971年，偶然的机会，他上了西北大学。

他以为结束了自己的农民生涯，满怀着从此踏入幸福之门的心情到陌生的城市去。可是，20年后他才明白，忧伤和烦恼在离开的那一瞬间就开始了。

在贾平凹30余年的创作历程中，几乎所有重要的创作素材都来自他的家乡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棣花村。从《浮躁》《土门》《高老庄》，到《怀念狼》《秦腔》《高兴》，从土地承包改革到市场经济对农村的冲击……他的笔下有对故乡的无比依恋和怀念，也有对人离开土地之后怎么办的迷茫和追问，更有面对商业化浪潮冲击下人性异化扭曲时充满批判的矛盾心情。“作为一个作家，我没有更大的能力帮助他们，也想不出解决办法，我只能写作，把我看到的、想到的、迷茫的东西写出来。”贾平凹说。

他对家乡的感情越来越复杂。在他的心里，故乡因父母的存在而存在。那时，贾平凹经常回去，愿意早早看到迎在半路的父亲，愿意听熟悉的那一声“平回来了！”可是现在的家乡对他而言，越来越是一个“概念”。故乡所呈现的形态对他而言，越来越陌生。“像是有了疤的苹果，腐烂，如一泡脓水，或许它会淤地里生了荷花，愈开愈艳，却不再属于我。”他清醒地发现，自己所熟悉的农村在一步步消失，农村的文化传统在渐渐淡出。他不知是该歌颂还是去批判。他能做的，是用《秦腔》为故乡的过去树一座纪念的碑子，借主人公夏风，他似乎有意识地谴责自己离开土地后精神上的背叛，也记录了乡村变化中的哀伤。

《秦腔》后来获得第七届茅盾文学奖。从1978年《满月儿》获第一届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起，他常常以获奖者的身份出现于各种颁奖典礼。他的头衔越来越多：全国政协委员、陕西省作协主席、书法家等。他自称不善交际，不会说话，实际上，浓厚纯正的陕南方言，却被越来越多的读者熟知，他的作品以多种文字翻译，走出国门，抵达广泛的阅读领域。

所有这些，于他只是风轻云淡。即使获奖，也如“过河遇到了桥，口渴遇到了泉，路是远的，还要往前走”。在他心里，自己就是手艺人：文章写得好，就是活儿做得漂亮。他体味写作里边的甘苦，如同农民种田耕作时的欢乐和满足。在他这份憨厚朴素下，掩藏着万丈雄心，那就是剖析这片土地所呈现出的人性的种种缺陷，同时让笔下的世界充满中国传统天人合一的浑然之气，意象氤氲。

1.文章第一段对少年贾平凹的描写有什么作用？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通过对少年时质问自己的场景描写，初步显示传主的形象特点，引发读者的阅读兴趣；欲扬先抑，写少年时决心离开农村不当农民，与后文写他始终关注农村形成鲜明对比。

2.文中两处画线句子有怎样的表达效果？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直接引用传主的话，体现了他生动的说话方式，丰富了传主自身的形象。委婉含蓄地表达了传主的情感和观点：前一句体现了故乡的变化带来的陌生感和距离感；后一句表明获奖带来了暂时的满足和喜悦，但不能因此停止前进的态度。

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文后题目。

中国城市的雾与霾

汪韬　董棣

①泰山、黄山、庐山、峨眉山，似乎没有哪座名山不以雾为奇绝。除了这些以雾闻名的风景胜地，在中国还有一座城市也以雾而著称，这就是“雾都”重庆。而据重庆气象部门统计，近50年来，重庆的雾在减少，20世纪70、80年代重庆年平均雾日数在50天左右，到90年代就减少到30—40天了。气象部门说雾少了，为什么人们却感觉不到呢？另一份研究结果给出了答案：统计分析表明，重庆浓雾呈逐年减少趋势，强霾呈逐年上升趋势。

②什么是雾，什么是霾呢？气象学上对雾的解释是：近地面空气中的水汽凝结成大量悬浮在空气中的微小水滴或冰晶，导致水平能见度低于一公里的天气现象。雾和云可以说是一母同胞，过量的水汽与空气中的凝结核结合在一起，或者水分子本身相互黏结形成水滴或冰晶，它们悬浮在高空被称为云，如果悬浮在近地面的空气层里，就形成了雾。

③我国对于灰霾的科学定义却只能追溯到十年前：2002年，中国气象科学家首次将国外文献中的“Gray Haze”直译为“灰霾”。2010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行业标准》给出了技术性的判识条件：“当能见度小于十公里，排除了降水、沙尘暴、扬沙、浮尘等天气现象造成的视程障碍，且空气相对湿度小于80%时，即可判识为霾。”所以雾与霾最大的区别是相对湿度：相对湿度达到95%以上的低能见度现象称为雾，低于80%的为霾。80%—95%之间的，是雾和霾的混合物，但主要是霾。如此看来，重庆这个浪漫缥缈的“雾都”是不是正在向“霾都”演变呢？

④中国气象局研究员吴兑指出了一个更为残酷的现实：“我们原来认为重庆是‘雾都’，其实是误解。重庆由于二战的军工开发和建国后的军工建设，一直是严重的‘霾都’，只是过去科学认识水平不够，误认为是‘雾都’。”

⑤近年来，似乎有越来越多的中国城市被冠上了“雾都”的称号。2011年10月，郑州连续三天被雾气笼罩，早晨能见度更是降到仅有200米左右；2011年11月5日，西班牙《阿贝赛报》的文章指出，“中国的首都正在与伦敦争夺世界‘雾都’称号”；2011年11月，乌鲁木齐一周七天有六天都被大雾笼罩；在微博中以“广州＋雾都”为关键词进行搜索，可以找到四万余条的搜索结果。

⑥中国近五十多年来雾日和霾日的变化研究表明，大部分地区雾日的变化并不明显，那么这些所谓的雾天增多了，实际上都是霾天增多。霾会造成“雾蒙蒙”之感，是因为它降低了空气能见度，这主要在于大气中颗粒物的散射、吸收带来的消光作用，而其中“贡献”最大的当属颗粒物的散射。颗粒物家族称为总悬浮颗粒物，其组成部分PM2.5在2011年蹿红。

⑦PM2.5受到如此重视不仅仅因为它是灰霾的元凶，另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在于它对人体健康的危害极大。据调研，PM2.5超标后，浓度每增加10微克/立方米，医院心血管系统的急诊及死亡要增加1%—6%或7%，高血压病的急诊要增加5%。

⑧毫无疑义，中国的“霾都”已经越来越多，而且还在继续增多中。中国的东部和南部，包括华北、黄淮、江淮、江南、江汉、华南以及西南地区东部，这些经济和工业较发达的地区，霾日变化都呈现出增加趋势，而且在一段时间内这种趋势恐怕也很难发生改变。

⑨一位外国摄影师，在中国某地上空拍下了这样一幅照片：浓厚的雾霾将整个城市笼罩得严严实实，只有两个高耸的烟囱从雾霾层中探露出来，烟囱口中还不断地冒着白烟，为下面的雾霾层做着“贡献”。(摘编自《中国国家地理》)

3.第④段引用吴兑的话有什么作用？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引用吴兑的话，解释了重庆“霾都”的成因，说明了重庆被称为“雾都”其实是一个美丽的传说；照应第①段，具有说服力。

4.文章多处运用了列数字的说明方法，请举一例分析这种方法的作用。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第⑦段分别以“10微克/立方米”“1%—6%或7%”和“5%”这些数据，说明了PM2.5超标后浓度增加会提高心血管系统、高血压病的发病率，使人们对PM2.5危害人体健康有了科学的认识。列数字使说明准确具体，富有说服力。

二、综合题组

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文后题目。

“非洲圣人”史怀哲

史怀哲从小就是一个富有爱心的孩子，他常为了根斯巴哈的一些小朋友们生活穷困而不安，母亲带他去买帽子、手套，他总是执拗地选择与其他孩子一样的廉价货，而绝不要那些漂亮的象征上流社会的“品牌”。史怀哲年幼时曾看过一个非洲人的人头雕像，这给他留下了长远的影响，他回忆说：“他脸上那忧伤而若有所思的神情，好像是在和我诉说黑暗大陆的悲痛。”

史怀哲年轻时就已在音乐、宗教与哲学方面展现出出众的才华。他二十五岁就成为神学和哲学博士，还是一位非常优秀的风琴演奏家，对巴赫的作品有独特的领会，拥有许多乐迷。沿着这条轨迹走下去，史怀哲将成为一名出色的学者、牧师、艺术家，在富足、优雅的生活中有所作为地度过一生，但史怀哲彻底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走向，让所有认识他的人都大吃一惊。1904年的一个早上，史怀哲无意中看到一篇文章，讲述了非洲大陆严酷恶劣的生存状况，那里迫切需要医疗服务，这促使他做出了一个震惊父母和好友的决定：放弃蒸蒸日上的学术地位和演奏生涯，进入医学院去学习。父母亲友强烈反对，医学院的院长不接受他，建议他去看精神病医生。经过四处奔走努力，他才获得医学院旁听生资格。历经8年艰辛，38岁的史怀哲拿到了医学博士学位。1913年，史怀哲和新婚妻子海伦以及筹办诊所的70箱行李一起，踏上了遥远而陌生的非洲之旅。经过一个月的辗转颠簸，他们来到兰巴伦，当时的法属赤道非洲，那是一个辽远、充满神秘感的原始丛林，也是一个蚊虫肆虐、物资匮乏、穷困无助的蛮荒之地。史怀哲的丛林诊所、医药完全免费，病人就医期间的食宿日用也是免费的。精神病、脱肠、热带赤痢、昏睡病、麻风病、疥癣等等，虽然早有思想准备，但每天络绎不绝的病人还是令史怀哲很吃惊，带来的药物两个月就告罄了。史怀哲不得不紧急筹款，吃闭门羹，遭到拒绝都是常事，而史怀哲的不同寻常之处在于他将遭到拒绝、面对挫折视为正常，在此后的50年里，他13次进出非洲，在欧洲等地巡回开展管风琴音乐会，四处演讲，募集经费。史怀哲说：“倘若欧洲人的幸福对非洲人的苦难无丝毫帮助，那幸福必然是有缺陷的。”

在史怀哲的努力下，诊所从一个简陋的鸡舍变成能容纳几百名病人住院的医院。他不仅治病，也引导黑人走出迷信与混沌。那里的黑人靠天吃饭，种族隔离，互不信任，在丛林法则中自生自灭。史怀哲的伟大之处在于他从不把白人社会的道德强加于他所服务的人群，而是以更加宽广博大的胸怀接纳生活方式和行为规范与欧洲社会完全不同的人，他对非洲土著的爱是不存偏见、真心尊重的。史怀哲一直坚守着他的丛林医院，其间，爆发了两次世界大战，战火也燃烧到非洲丛林，医院曾被关闭，他本人也曾被关进俘虏营。但一获自由，他就又开始重建医院，他不仅要做医生、护士，也要做泥水匠、木工的工作。二战时期，因外援中断，医院几度濒临绝境。在给友人的信中， 他这样述说自己的心境：“我受尽种种煎熬，已心力交瘁，疲惫不堪……”但他始终没有放弃。孤独而长久的坚持，史怀哲赢得了全世界的尊敬，丛林医院也赢得了广泛的关注和支持。即使是当时两个敌对军队为争夺兰巴伦地区激烈交战时，双方也都很有默契：绝不伤及史怀哲医院。史怀哲说，“除非人类能够将爱心延伸到所有的生命上，否则，人类将永远无法找到和平”。1945年1月14日，英、德两国在进行最后的激战，英国广播公司的电波里，传出的却是为史怀哲——一个敌 国的丛林医生庆祝70岁生日的节目。1953年，他获诺贝尔和平奖，他把奖金全部用来改善医院条件和建立麻村。80岁以后，史怀哲除了为禁止核试验而短暂外出演讲外，一直生活在兰巴伦，每天坚持巡查病房、诊病，直到90岁逝世。他被誉为“非洲圣人”。

在非洲恶劣的条件下，史怀哲写下了大量有关文化和伦理学的著作，完成了著作《敬畏生命》，创立了“敬畏生命伦理学”，这种伦理学后来被誉为“标志西方道德进步的一个里程碑”。 他清晰地表达了自己的生命观：所有生命都是神圣的，因此，每一个生命都有不可替代的价值。爱因斯坦说：“像史怀哲这样理想地集善和美的渴望为一体的人，我 几乎还没有发现过。” (摘编自华姿《史怀哲传》)

相关链接

①史怀哲(1875—1965)，德国著名的哲学家、音乐家、神学家、医学家、人道主义者，被称为“二十世纪最伟大的精神之父”。提出敬畏生命的理念，生命伦理学的奠基人。(摘自《辞海》第六版)

②史怀哲虽已辞世四十多年，国际上还有许多人在宣传和发扬史怀哲的博爱精神，其中较有名的是国际史怀哲组织和国际史怀哲基金会，前者着重发扬史怀哲精神，后者着重于他在非洲的医疗援助工作。

(摘自“百度百科知识”)

5.下列对材料有关内容的分析和概括，最恰当的两项是(　　)

A.本文通过记述史怀哲不畏艰难，创办丛林医院并为穷困黑人服务50年的事迹，表现出一个伟大的人道主义者的悲悯情怀和奉献精神。

B.因为了解到非洲人民缺医少药的痛苦，史怀哲改行学医，用最短的时间学到最精湛的医学知识，远赴非洲，为黑人提供医疗服务。

C.史怀哲致力于维护世界和平，不仅促使交战双方在兰巴伦地区停火，还为禁止核试验而演讲，因此，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

D.在英、德两国战争最激烈时，英国广播公司却为史怀哲庆祝70岁生日，这说明史怀哲博爱精神的感召力巨大，能够化解敌意。

E.作为生命伦理学的奠基人，史怀哲认为所有生命都是神圣的，每一个生命都有不可替代的价值，其先进的生命观得到高度评价。

答案　AE

解析　B项“用最短的时间”错误。C项交战双方未在兰巴伦地区停火，文中只是说“两个敌对军队为争夺兰巴伦地区”激战时，很有默契地“不伤及史怀哲医院”；“获诺贝尔和平奖”是在“演讲”前。D项为史怀哲庆祝生日不能说明他能化解敌意。

6.史怀哲被称为“非洲圣人”，这在文中体现在哪些方面？请简要分析。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①创办丛林医院，挽救无数非洲人的生命；②引导黑人走出迷信与混沌，不把白人社会的道德强加于黑人；③历经磨难，忍受孤独，坚持为非洲无私奉献50年。

7.本文第一段有什么作用？请简要分析。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①交代史怀哲富有爱心、淳厚正直的天性；②初步表现出他对非洲人的悲悯情怀，为下文做铺垫；③显示他博爱思想的基础，体现了传记的真实性。

8.爱因斯坦认为史怀哲“理想地集善和美的渴望为一体”，这在文中有哪些体现？请结合全文加以分析。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答案　①史怀哲具有博爱精神，无私救助非洲黑人；②他具有实践精神，用行动追随理想；③他具有坚守精神，虽遭遇困难、受尽煎熬，但不放弃追求；④他尊重生命，创立敬畏生命伦理学。